

光束線計畫申請與執行

2002-1 期〔2002 年1-4 月〕光束線使用申請已於去(90 年)年9 月28 日(五)截止收件，計畫分佈於 13 條中心光束線及 2 條參與研究群 (Participating Research Team) 光束線。此期用戶使用時段共 171 時段(8 hrs. shifts)，截至審查前，能譜組申請為 55 件，執行 45 件，X 光組申請為 92 件，執行 70 件。

2002-2 〔2002 年5-8 月〕光束線使用申請已於 1 月31 日(五)截止。用戶使用共 191 時段，截至審查為止，申請能譜組為 68 件，X 光組為 115 件。逾期投件者，將順延至下(2002-3)期再審查。

另，為鼓勵用戶參與撰寫中心出版的研發成果，請用戶提新計畫時，在附件中除需提供使用中心設施所發表之論文請單，另加附中用戶會議報告及壁報摘要清單、和英文年報實驗摘要清單，以為計畫評審之參考。

產業界用戶—技術聯絡人

產業界用戶技術聯絡人自 2002 年起由研究組楊耀文博士擔任(電話：03-578-0281 轉 7314，電子郵件：yang@src.gov.tw)，產業界用戶請多加利用同步輻射研究中心相關研究設施。

日本 SPring-8 實驗差旅費用核銷辦法修訂

本中心為推廣同步輻射研究，對於使用日本 SPring-8 光束線時間之實驗者(以下簡稱申請人)提供培育補助。經由中心計畫評審委員會(PEC)核准之研究計畫提供，補助膳雜費(每日美金 50 元)，天數依實際實驗天

數加一天(來回各半天)計算，以七天為限，其他費用核實報銷。每項計畫原則上補助二名員額(教授一名、學生一名)，多於二人之補助，則於實驗前向光束線發言人申請，經中心研究副主任同意。

報銷方式：請於國外出差旅費報告表 (SP1) 之出差人欄位簽名，連同發票、收據及按實驗英文報告表格(B14)撰寫實驗報告(A4 大小)二份紙本，交至用戶行政室。報告檔案請需以 E-mail 方式寄至用戶信箱，並註明計畫編號、實驗者與實驗日期，報告將送發言人核可後，匯款入申請人之郵局戶頭。

2002 年用戶執行委員會議

第一次用戶執行委員會(User Executive Committee)委員於 2 月 7 日假中心召開，會中進行新、舊委員交接，並選出鄭淑芬教授(台灣大學化學系)擔任主席及黃炳照(台灣科技大學化工系)教授擔任副主席，會中並選定今年用戶會議之預定日期為 10 月 31 日(四)至 11 月 1 日(五)為期二日。

2002-3 期實驗計畫邀件

2002 年光束線第三期(九月至十二月)使用申請截止日期為 2002 年 5 月 31 日(五)下午 5 時。

用戶申請光束線時間，請經由線上作業。按往例，截止日前申請者眾多，造成網路大塞車，故請提早申請。

生物結構用戶請注意：Wiggler 17B2 之蛋白質結晶實驗站已開放，此為中心新增作業，除原申請表 A1 外，請附加使用表格 A7 申請(此表目前尚無法上網作業)。

日本 SPring-8 的用戶請注意：除中心申請表格外，另請填寫表格 B1(<http://user.src.gov.tw/form/spb1.doc>)申請光束線時間，實驗完成後，使用表格 B14(<http://user.src.gov.tw/form/SPForm-B14.pdf>)撰寫實驗報告。表格可由網站線上列印。